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2019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7层及28层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五月

声明和承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接受委托，担任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科技”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本独立财务顾问按照证券行业公司的业务标准，遵循诚实、勤勉、尽责原则，出具本持续督导意见。

1.本持续督导意见所依据的文件和材料由本次交易各方提供，提供方已承诺上述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且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引致的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由提供方自行承担。

2.本独立财务顾问仅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信息不存在实质性差异。本独立财务顾问所出具的任何投资决定而产生的相应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持续督导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持续督导意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持续督导意见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下列含义：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重组	指 中粮科技向生化投资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生化能源100%股权、生物化学100%股权和格力投资100%股权
本持续督导意见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2019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中粮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耀香港	指 大耀香港有限公司（Sunny Hong Limited），一家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
中粮集团	指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一家于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为大耀香港的控股股东，以及中粮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曾用名称为中国粮油食品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生化能源100%股权、生物化学100%股权和格力投资100%股权
标的公司	指 生化能源、生物化学、格力投资三家公司
生化能源	指 COFCO Biofuel Holdings Limited，一家于美国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
生物化学	指 COFCO Bi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于美国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
格力投资	指 格力投资有限公司（Widewater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东洲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
《财务顾问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元、千元、万元、亿元、元/股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元/股

本持续督导意见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2019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代码：000930

2018年10月24日，中粮科技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粮生物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COFCO Bio-Chemical Investment Co., Ltd.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证监许可[2018]167号）》核准批复。中粮科技已于2018年12月19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中金公司担任中粮科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依照《重组管理办法》《财务顾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中粮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进行了持续督导。本年度，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中粮科技履行了督导，现就相关事项的督导及说明如下：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18年11月8日，中粮科技和格力投资交割完成后，中粮科技已获得生化能源100%股权、生物化学100%股权和格力投资100%股权的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

（一）验资情况

2018年11月8日，天职国际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沪字[2018]2224号）。根据该《验资报告》，经审计，截至2018年11月8日止，中粮科技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64,411,115元变更为人民币1,847,644,377元。

（二）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事宜的办理情况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已于2018年12月7日受理中粮科技提交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登记申请。经确认，中粮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于2018年12月7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中粮科技已于2018年12月19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二、相关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标的公司	中粮集团及附属公司	情况说明/解决措施	目前进展
1.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2.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3.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4.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5.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6.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7.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8.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9.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10.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中粮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中粮集团及附属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存在同业竞争的实业或经营活动。

2.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5.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6.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7.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8.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9.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0.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1.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2.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3.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4.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5.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6.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7.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8.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9.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0.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粮科技已经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标的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湖南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0-38

2020年5月11日，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知，其已收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湘国资发[2020]36号），湖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湖南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0-031

2020年5月11日，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浙江步森服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知，其已收到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浙江步森服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浙国资发[2020]36号），浙江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浙江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防护用品销售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2020年5月11日，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已收到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浙江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浙国资发[2020]36号），浙江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浙江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20-19

2020年5月11日，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永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已收到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浙江永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浙国资发[2020]36号），浙江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浙江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0-056

2020年5月11日，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上海雅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已收到上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关于上海雅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沪国资发[2020]36号），上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上海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0-058

2020年5月11日，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上海雅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已收到上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关于上海雅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沪国资发[2020]36号），上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上海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浙江张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行长辞去职务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张港银行 公告编号：2020-019

2020年5月11日，浙江张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控股股东浙江张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其已收到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浙江张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浙国资发[2020]36号），浙江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总体方案。

本次发行浙江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正式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张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浙江张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